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G 湘电 公告编号:2006 临-012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6 年 6 月 2 日,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湘电大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周建雄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周建雄、马甄拔、罗百敏、陈能、王林、汤鸿辉、马伟明、陈晓红、王善平参加了会议。公司董事张建伟因公出差不能参加会议,委托董事王林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陆燕荪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王善平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会部分成员、经理层部分成员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的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核查,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的有关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 A 股的条件。具体发行方案表决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每股面值:1.00 元。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发行数量:不超过 4000 万股。具体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实际情况最终确定。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发行价格:以本次董事会公告日为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具体发行价格由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向机构投资者推介及其申购情况另行协商确定。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发行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企业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等机构投资者、公司现有股东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发行对象不超过 10 名,具体发行对象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锁定期安排: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或发行对象依法承诺的期限内(以二者中时间更长者为准)不得转让。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上市地:本次发行的股票在各自适用的锁定期满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本次决议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1)授权董事会聘请有关中介机构,签署与本次发行有关的相关协议、意向;

(2)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具体的发行时机、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最终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具体申购办法等具体事宜;

(3)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作适当调整;

(4)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实施情况,对公司章程中关于股本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报请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核准或备案;

(5)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事宜;

(6)对本次发行股份申请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锁定事宜;

(7)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它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之情形时,决定本次发行延期实施;

(8)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它事项。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表决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实施。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附件 1。

三、审议通过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附件 2。

四、审议通过了《审议关于新老股东共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议案》

鉴于公司计划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本次发行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实施完成的股权比例共享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以上四个议案都须提交公司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湘电股份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现将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 年 6 月 19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 年 6 月 19 日

其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6 年 6 月 1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14 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湘潭市湘电大酒店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提示公告

公司将于 2006 年 6 月 15 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公告。

7、会议出席对象

(1)凡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和保荐机构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0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3、审议《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4、审议《关于新老股东共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议案》。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

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股东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请持单位证明信、法人代表授权书、出席人身份证原件于 2006 年 6 月 16 日 8:00-17:30 到本公司证券部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 302 号

邮政编码:411101

联系电话:0732-8595732 0732-8595252

指定传真:0732-8595732

联系人:李怡文 杨君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6 年 6 月 1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沪市挂牌投票代码:738416,深圳市值配售股份投票代码:363416;投票简称:湘电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以 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
G湘电	1	关于公司 200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方案的议案	发行股票的种类	1元
			每股面值	2元
			发行数量	3元
			发行价格	4元
			发行对象	5元
			发行方式	6元
			锁定期安排	7元
			上市地	8元
			决议的有效期限	9元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10元
	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1元
	3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12元
	4	关于新老股东共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议案		13元

③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④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五)注意事项

1、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2、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现场表决为准。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3 日

附件 1: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为了抓住机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发展壮大,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向"兆瓦(MW)级风力发电机及风力发电机组整机产业化项目"。本项目旨在充分利用公司原有 300kW、600 kW 风力发电设备投资项目的基础上,尽快形成公司兆瓦级风力发电机及风力发电机组整机的研发和生产制造能力,以集中力量打造优势产业,树立公司行业龙头地位。

1、项目的市场前景、投资额及项目建成后产生的经济效益

随着工业的发展,人口的增多和社会生活的进步,世界能耗以年 2.7%的速度递增,促使各国越来越重视能源的节约和风能等新能源的开发利用;风力发电设备的制造企业和科研机构得到了大力发展。风力发电设备的容量也不断增大,兆瓦级风机已是国际市场的主流机组。我国风力资源十分丰富,可开发利用的风能资源装机容量达 10 亿 kW。"十一五"期间我国将重点开发新能源,国家"十五"和 2015 年远景规划中提出,到 2005 年我国风电装机容量达到 100 万 kW,国产化风电设备占 70%,2005 年年末我国风电装机容量达到 126 万 kW,超额完成"十五"规划要求;2010 年风电装机容量要达到 500 万 kW;2015 年风电装机容量要达到 1000 万 kW,2020 年风电装机容量要达到 4000 万 kW。我国风电市场启动较晚,目前主力机型是 300kW、600kW、750 kW 机组,随着风电市场的发展,1.5MW 和 2MW 的机型将成为我国今后市场的主导产品。公司拟投资的该项目,就是采用当今世界风电整机设备先进技术,通过合资合作、自主研发等方法,尽快形成 2MW 风力发电机及风力发电机组整机的研发和生产制造能力,满足风电市场发展的需求。

项目总投资为 36660 万元,具体投资如下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人民币(万元)	其中:外汇(万欧元)	
1	建筑工程费用	2955	-	8.06
2	设备购置费用	16345	254	44.59
3	其他建设费	1930	-	5.265
4	基本预备费	1930	-	5.265
5	研发中心投资	5000	215	13.64
6	辅底流动资金	3000	-	8.18
7	投资整机成套合资公司	5500	-	15.00
	总投资额	36660	469	100

项目建设期为 2 年,投资使用计划按设计进度安排资金使用。2010 年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300 套风力发电机组整机和 500 套电机电控的生产能力,公司可新增销售收入 231000 万元,税后利润 29191 万元,投资利润率 49.97%,利税率 68.67%,税前投资回收期为 5.62 年,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6.34 年。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1)项目符合世界风力发电设备的发展趋势

风能作为一种可再生的清洁能源,在当今世界能源紧张、污染严重的情况下,正在成为世界各国大力推行的新能源。随着风电市场的发展,对风力发电设备也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风力发电机组单机容量不断扩大,丹麦部分风电场已在使用容量为 4 兆瓦的风机,兆瓦级风机已成为国际市场和我国风电市场未来发展的主流机组。

(2)项目符合我国产业政策

我国风电市场虽然起步较晚,但由于我国风能资源丰富,可开发利用的风能资源装机容量达 10 亿 kW。2005 年 2 月 28 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已于 2006 年 1 月 1 日正式生效实施,这对加快我国风电事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国家发改委已明确提出了"十一五"期间和今后 15 年里我国风电发展的目标和任务,风电已成为我国今后重点开发的新能源。而且国家在风力发电设备的采购上也明确提出了 70%以上国产化率的要求,这对推进我国风力发电设备制造水平的提高有极大的促进作用。

(3)公司投资本项目的优势

技术优势:公司具有十多年风电设备的研制、生产历史,积累了较丰富的风电设备研制、生产经验。20 世纪 80 年代末已开发研制出了各种规格型号的小型风力发电机,1995 年和新疆风电场合作,研制出了 300kW 风力发电机,主要性能指标达到了国外同类产品水平;90 年代中期,承担国家计委、科委的"九五"科技攻关项目——315kW、600kW 风力发电机电控成套的研制;1997 年,经原国家计委批准,与美国博力风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湘潭博力风能有限公司,成功生产了 10kW 风力发电机;1998 年和清华大学联合攻关,研制出了 600kW 风力发电机;2003 年开始 MW 级风力发电机研制,2005 年 1 月完成 1.3MW 双速双绕组样机试制,2005 年 12 月完成了 Suzlon 订购的 1.25MW 样机试制。目前已与日本株式会社原弘产签订了 2MW 直驱式风力发电机整机合资合作合同,在湘潭市成立合资公司,进行 2MW 直驱式风力发电机整机的生产制造。在技术标准制订方面,公司受全国风力机械标准化委员会委托,主持编写了《国家标准:并网型风力异步发电机技术条件和试验方法》,已颁布使用。

装备优势:公司已经拥有 300kW、600kW 的风力发电机的生产制造能力,具备了一定的生产装备基础。本次项目可以充分利用公司已有的技术装备基础,减少公司对相关装备的投入,节省本次项目的建设时间,从而在增强公司原有风力发电机生产制造能力基础上,尽快形成兆瓦级以上的大型风力发电成套设备生产制造能力。

产业互补优势:公司长期从事电机电控成套设备的研发和制造,拥有大批技术人才和熟练工人,具备生产风力发电电机、电控等关键部件以及整机的良好基础,与其他竞争对手相比,具有技术互补、产业互补、人才互补、装备互补的优势。

综上所述,"兆瓦(MW)级风力发电机及风力发电机组整机产业化项目"既符合市场发展的需要,又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发展方向,而且又充分利用了公司的传统技术优势,具有较高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项目切实可行。若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超过这一数额,则超过部分的用途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低于这一数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其它融资渠道解决。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3 日

附件 2: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7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3 日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向配售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5.6 元/股。该次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420,000,000 元,扣除各种发行费 29,520,371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0,479,629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02 年 7 月 10 日到位,并经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天孜湘验[2002]2-9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招股说明书承诺投资额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投资合计	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使用完成情况程度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2002年	2001年	
新型城市公交电动客车项目	49,100,000	5,052,229	100,000	4,952,229	-	-	-	10%
扩建大中型直流电机项目	49,020,000	48,181,800	1,402,846	14,057,713	28,662,522	4,058,719	-	98%(项目已验收)
提高电动轮自卸车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项目	92,800,000	89,728,300	6,807,208	41,906,869	38,317,543	1,761,680	935,000	97%(项目已验收)
建设交流变频调速电机、电控装备项目	49,800,000	47,369,700	2,139,021	22,362,924	18,375,675	4,492,080	-	95%(项目已验收)
12-30t变频调速工矿电机车项目	49,000,000	37,473,900	17,734,253	19,739,647	-	-	-	76%(项目已验收)
发展风力发电设备项目	49,400,000	38,322,000	34,248,619	4,073,381	-	-	-	78%
偿还公司部分贷款	49,500,000	49,500,000	-	-	-	49,500,000	-	已完成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	5,600,000	-	24,400,000	-	已完成
合计	418,620,000	345,627,929	62,431,947	112,692,763	85,355,740	84,212,479	935,000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所涉及使用募集资金项目款项合计人民币 34,562.79 万元(其中已经发生但尚未支付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790.16 万元,主要系设备及工程质保金,将于质保期满后支付),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88.51%,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485.17 万元,将继续按计划投入。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

于 2005 年度,除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外,公司使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产生的收益与使用募集资金前(2002 年度)比较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2005年度	2002年度	2005年度	2002年度
扩建大中型直流电机项目	9,208	3,845	1,471	768
提高电动轮自卸车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	6,671	3,905	445	580
建设交流变频调速电机、电控装备项目	423	-	135	-
12-30t 变频调速工矿电机车项目	-	-	-	-
	16,302	7,750	2,051	1,348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止,新型城市公交电动客车项目及发展风力发电设备项目尚未完工。因此无法核算相应收益情况,不予单独列示。

(1)扩建大中型直流电机项目

该项目 2004 年 6 月底已通过湖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验收。项目实施后,公司达到了《招股说明书》上承诺年产在中型直流电机 40 万 kW 的能力。公司大中型直流电机 2002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844.50 万元,毛利率为 19.97%,200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人民币 9,208 万元。

(2)提高电动轮自卸车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项目

该项目 2004 年 12 月已通过湖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验收。项目实施后,已形成《招股说明书》上承诺的生产能力。2002 年公司 108 吨电动轮自卸车及备品配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3,905.23 万元,2005 年公司 108 吨电动轮自卸车及备品配件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6,671 万元。由于市场原因,已形成的生产能力目前没有得到充分发挥。但随着目前电力紧缺,煤炭需求急增,矿山复苏与快速发展,预计该项目将在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中会产生更好的经济效益。

(3)建设交流变频调速电机、电控装备项目

该项目 2004 年 6 月底已通过湖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验收。项目实施后,形成了《招股说明书》承诺的生产能力。2005 年公司交流变频电机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23 万元,毛利率为 31.91%。交流变频电机目前的市场正处于上升发展的开始阶段,预计未来市场需求会有较大增长。

由于该项目投资的设备是在公司交流电机生产能力基础上的技改与扩充,新增设备在很大程度上与原交流电机生产设备有互补性和通用性,在目前交流电机市场形势非常好的情况下,充分发挥了新增设备的作用,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2002 年本公司交流电机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1,730.04 万元,200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增至人民币 73,104 万元。

(4)12-30t 变频调速工矿电机车项目

该项目 2005 年 12 月已通过湖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验收。项目实施后,已形成《招股说明书》上承诺的生产能力。变频调速工矿电机车目前的市场正处于上升发展的开始阶段,预计未来市场需求会有较大增长。由于该项目投资的设备是在公司传统工矿电机车生产能力基础上的技改与扩充,新增设备在很大程度上与原工矿电机车生产设备有互补性和通用性,在目前传统工矿电机车市场形势非常好的情况下,充分发挥了新增设备的作用,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2002 年本公司工矿电机车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625.78 万元,200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增至人民币 11,510.97 万元。

(5)发展风力发电设备项目

该项目正在实施,尚未完成。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投资 3832.20 万元,占项目投资总额的 77.57%,预计 2006 年底完工验收。

(6)新型城市公交电动客车项目

该项目目前正在实施中,尚未完成。公司生产的混合动力城市电动客车已于 2004 年 9 月通过了国家级鉴定,目前已制造 5 台样车在湖南省长沙市做示范运行。由于国家关于混合动力电动城市客车的标准到 2005 年 10 月份才出台,导致混合动力电动城市客车项目的产业化发展速度迟缓。鉴于该项目具有环保和节能的优势,有着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公司将继续推进项目实施。但由于目前项目的实施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暂时没有全面实施该项目,拟待投资条件成熟时将全面实施该项目。

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结论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陆续投资后,使得公司的整体产能和盈利能力大幅提高,200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8009 万元,比募集资金前的 57396 万元增长了 210.14%,年均增长 45.83%;2005 年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43481 万元,比募集资金前的 17875 万元增长了 143.25%,年均增长 34.49%。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能够按照招股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在公司历年的年度报告中予以充分的信息披露,确保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3 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6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600062 股票简称:G 双鹤 编号:临 2006-022

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06 年 5 月 22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06 年 6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11 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10 名,实到董事及授权代表 11 名,其中董事贺旋先生因出国原因委托董事范彦喜先生出席会议,并授权范彦喜先生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议案代行同意表决权。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卫华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卫华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贺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附后)。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已经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提名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卫华诚	康荣平 张文周 李 昕 赵 宏
2	审计委员会	张 延	张文周 贺 旋 范彦喜 刘 宁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文周	张 延 谢 颖
4	提名与公司治理委员会	康荣平	刘 宁 张 宇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

聘任李昕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朱大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之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聘任张宇先生、于顺廷先生、黄云龙先生、葛智勇先生、朱大成先生、李英女士、陈仙霞女士、胡丽娅女士为公司副总裁。(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关于公司存货及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总部已过有效期的 17.45 万元存货及因损坏而无法修复、不能满足正常生产的固定资产(资产原值为 198.47 万元,净值 36.19 万元)予以报废。

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晋新双鹤对已过有效期的 513.49 万元存货及因设备老化,不能满足生产工艺的固定资产(资产原值 3,879.94 万元,净值 1,619.20 万元)予以报废。

上述资产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均已全额计提减值,不再影响损益。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安徽双鹤新建年产 5000 万瓶塑瓶生产线的议案

根据公司"二次创业"的战略规划和打造"中国输液第一品牌"的战略目标,鉴于国内输液行业新的发展形势,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双鹤新建年产 5000 万瓶塑瓶输液生产线,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提供资金支持(不超过 3000 万元)。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关于滨湖双鹤新建年产 2500 万瓶塑瓶生产线的议案

根据公司"二次创业"的战略规划和打造"中国输液第一品牌"的战略目标,鉴于国内输液行业新的发展形势,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滨湖双鹤新建年产 2500 万瓶塑瓶输液生产线,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提供资金支持(不超过 1000 万元)。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通报事项:

公司聘任白丽萍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2 日

附:简历

卫华诚,男,1959 年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高级政工师。1990 年至 1994 年任首钢设计院冶炼科副科长、设计部主任、副院长,1994 年至 1995 年先后任首钢第一炼铁厂党委书记、首钢北钢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第二炼铁厂党委书记、纪委书记,1995 年 11 月至 2000 年 8 月先后任首钢总公司机关党委副书记、首钢总公司机动部副部长、首钢总公司副经理,2000 年 8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中共北京市委工业工作委员会副书记,2002 年 7 月起任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4 年 4 月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4 年 5 月起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贺 旋,男,1961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工催化专业、北京市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在职研究生毕业。1987 年 2 月至 1991 年 7 月任北京化工总公司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1991 年 7 月至 1994 年 3 月任北京化工集团进出口公司副经理,1994 年 3 月至 1996 年 8 月任北京医药总公司副经理,1996 年 8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李 昕,男,1957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1982 年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微生物制药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正教授高级工程师。2002 年被沈阳市政府推荐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2004 年国家正式批复。1982 年 8 月至 1990 年 12 月任沈阳第一制药厂原料药车间工艺员、车间主任;1991 年 1 月至 1992 年 1 月任沈阳第一制药厂对外协作处处长;1992 年 1 月至 1995 年 4 月任沈阳第一制药厂研究所所长;1995 年 4 月至 1997 年 9 月任沈阳第一制药厂副厂长,主管技术质量研发;1997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沈阳第一制药厂副厂长,主管销售供应生产;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东药集团常务副总,主管经济运行、市场项目;2004 年 11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中国华源生命产业有限公司副总裁;2004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朱大成,男,1957 年 10 月出生,美国国籍。1983 年毕业于中南大学(原中南矿冶学院),获材料科学与工程学士学位;1990 年毕业于美国加州 WOODBURY 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1989 年 9 月至 1995 年 10 月在美国 American Drill Bushings 公司担任 PLANT MANAGER 等职,1995 年 11 月至 1996 年 11 月在香港金辉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经理,1996 年 11 月至 1999 年 4 月在美国惠而浦(WHIRLPOOL)公司担任总监,1999 年 4 月至 2001 年 4 月在中国雪柜实业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经理,2001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在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家电公司总经理;2004 年 8 月起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2005 年 3 月起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 宇,男,1957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2 年至 1988 年任北京制药厂质检处工程师、副处长,1988 年至 1997 年任北京制药厂研究所副所长、副厂长等职,1997 年至 2003 年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

于顺廷,男,1963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1985 年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物专业,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曾获得北京市政府优秀科技工作者三等奖;2000 年度,获利复星项目北京市政府科技进步二等奖;2005 年,取得高级职业经理人资格认证证书。1991 年 8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北京制药厂制剂研究所副所长、所长、党支部书记;1997 年 5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开发部经理;1998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黄云龙,男,1966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中欧国际商学院 EMBA 专业,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2000 年,河北省首届杰出 IT 青年,获省政府二等功;2000 年,在中国企业报上发表文章《入世后的中国制药企业》;2005 年,取得职业经理人资格认证证书。1989 年 9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石家庄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03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葛智勇,男,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2005 年取得高级职业经理人认证资格证书。1987 年 8 月至 1991 年 3 月北京制药厂开发部;1991 年 4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北京制药厂外经外贸处副处长;1997 年 6 至 1999 年 11 月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4 月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 5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 年 11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3 至今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5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双鹤制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 英,女,1957 年 2 月出生,毕业于首都经贸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学历。1993 年,获奥复星及其制剂北京市科技进步二等奖;1990 年,获普鲁卡因制剂研究北京市医药公司科技一等奖;2005 年取得高级职业经理人认证资格证书。1976 年 7 月至 1979 年 2 月北京市广内医院司药员;1979 年 2 月至 1983 年 2 月北京化工学院应用化学专业学生;1983 年 2 月至 1985 年 5 月任北京制药二厂主管;1985 年 5 月至 1999 年 11 月北任京制药工业研究所副所长;1999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陈仙霞,女,1964 年 3 月出生,1986 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5 年、1996 年、1998 年、1999 年获国家优秀公务员称号。1986 年 6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原国家医药管理局副处长;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原国家经贸委医药司、经济运行局副处长;2003 年 2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国家发改委经济运行局调研员;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05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胡丽娅,女,1967 年 11 月出生,1991 年毕业于沈阳药学院医药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91 年 8 月至 1992 年 8 月北京制药厂化三车间;1992 年 9 月至 1993 年 10 月北京制药厂技术处;1993 年 11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北京制药厂生产处副处长;1997 年 11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北京双鹤药业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经理、商务总监;2003 年 4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05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6 年 2 月至今任北京双鹤药业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白丽萍,女,1965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5 年就职于北京生化仪器厂,曾在厂研究所、资料室、厂办公室工作;1996 年调入北京制药厂厂办公室工作;1997 年就职于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1999 年至今任董事会秘书授权代表人、证券事务代表。

股票代码:600062 股票简称:G 双鹤 编号:临 2006-023

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06 年 5 月 22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06 年 6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 5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4 名,监事陆云良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监事赵宝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并授权赵宝伟先生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议题代行同意的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陆云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简历附后)。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6 年 6 月 2 日

附:简历

陆云良,男,1950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华东纺织工学院棉纺专业毕业。曾任广东省纺织工业总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中国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华源生命产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

证券代码:600680 900930 编号:临 2006-019

证券简称:上海邮通 邮通 B 股

上海邮电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邮电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25 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06 年 5 月 25 日至 6 月 2 日以通讯(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包括 3 名独立董事),实际出席 9 名。公司监事会成员以审议会议全部文件的形式列席会议。本次会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王征、郑志光事前书面的认可。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决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天津中天通信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因该议案是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蔚宏久、付若琳、周德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共 6 名,表决决果如下: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

公司独立董事王征、郑志光就该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函;公司独立董事张鸣就该项关联交易事项表示无法做出准确完整的独立判断,故不发表独立意见函。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邮电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680 900930 编号:临 2006-020

证券简称:上海邮通 邮通 B 股

上海邮电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上海邮电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邮通)持有天津中天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通信)51%的股权,根据上海邮通产业调整的整体发展规划,即将公司的主业定位于行业电子机具产业的经营思路和产业发展方向及规划,并结合中天通信的实际经营情况,上海邮通拟将所持有中天通信 51%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天股份),转让价格以经评估机构评估后的净资产为依据,并以经产权交易所挂牌交割后的价格为转让价格。转让生效后上海邮通不再持有中天通信的股权。

因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是上海邮通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业经上海邮通董事会五届三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蔚宏久、付若琳、周德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次董事会会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已获得上海邮通独立董事事前书面的认可,并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

普天股份是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的全资企业。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技园区上地二街 2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19 亿元,法定代表人:邢炜。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移动通信及终端设备、数据通信、网络通信、计算机及软件、相关的配套元器件技术开发、生产、销售、服务等。

至本次关联交易止,上海邮通与普天股份的关联交易额已超过占上海邮通净资产 5%以上。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中天通信是由上海邮通和天津厂于 2001 年 9 月 30 日共同出资成立。注册地址为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梓苑路 6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 亿元,其中上海邮通持股 51%,天津厂持股 49%。公司经营期限为 20 年,法定代表人为曹宏斌。公司主要产品为 CDMA 手机、SIM 卡、IC 卡、智能卡电话机、IC 卡电话机等。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中天通信总资产为人民币 420,991,452.54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38,843,429.18 元,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69,174,700.77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26,650,297.39 元(已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海邮通将所持有中天通信 51%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普天股份,转让价格以经评估机构评估后的净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1~4 月份的期后事项作为调整转让价格的参考)为依据,并以经产权交易所挂牌交割后的价格为转让价格。转让之后上海邮通不再持有中天通信的股权。

上述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已达到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且占上海邮通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标准,所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须提交上海邮通股东大会审批。

董事会要求公司:

1、按规范程序进行该股权转让事项的有关前期工作;

2、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完成相关文件并确定转让交割相关事宜;

3、适时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股权转让事项(会议召开日期以董事会名义另行公告)。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及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根据国资委颁布的《中央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管理办法(试行)》文件精神,对中央直属大型企业的发展提出了要"突出主业"的原则要求。同时结合国内通信运营商整合重组的趋势,上海邮通作为上市公司,身处竞争激烈的通信行业,为适应市场要求,集中资源强化主业发展,加快产业结构调整的步伐,根据自身资源优势和主业定位,做大做强"三自"产品。因此,上述股权转让事项既有利于适应国资委"突出主业"的要求,进行内部的资源调整和重组,强化优势产业;更能缩短管理链,有助于上海邮通的中长期发展。

六、公司独立董事就该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函。

特此公告。

上海邮电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3 日